证券日报
2022年4月21日 星期四
制作 董春云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代码:688181 证券简称:八亿时空 公告编号:2022-019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年产100吨显示用液晶材料二期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同意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96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9年1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4,118,25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43.9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60,720,810.92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7,911,073.4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19)第110ZC0292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7)。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结合公司募投项目"年产100吨显示用液晶材料二期工程"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拟对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延期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年产100吨显示用液晶材料二期工程	2021年	2023年6月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根据《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募投项目"年产100吨显示用液晶材料项目二期工程"建设部分包括研发试验中心、检测中心、倒班宿舍,此外尚需根据项目建设方案添置合成、纯化、混配等生产设备,使混合液晶生产能力最终达到100吨/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并达到混合液晶生产能力100吨/年;检测中心已顺利封顶;倒班宿舍和研发试验中心完成桩基施工。该募投项目尚需完成倒班宿舍和研发试验中心主体结构工程,整体设备安装调试、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厂区内部道路及管网工程的建设。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主要原因如下:

第一,新冠疫情反复导致项目实施进度延缓。新冠疫情反复,项目建设工作时断时续,施工期间主要劳务人员、物资材料及货物运输来源为中高风险地,异地流动受到限制。

第二,因项目所在区域举办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等因素影响,导致整体施工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延迟。

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年产100吨显示用液晶材料二期工程"的实际进展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在保持该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和资金用途等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决定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3年6月。

四、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继续实施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超过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50%的,科创公司应当重新对该募投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

公司对"年产100吨显示用液晶材料二期工程"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进行重新论证。该项目延期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项目继续实施仍然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提升公司产能,完善相关配套设施建设

随着市场需求的不断扩大和公司产能的逐渐饱和,有必要提升公司液晶材料的产能水平。公司已于2020年完成并达到混合液晶生产能力100吨/年,并利用自有资金实施"新增年产100吨显示用液晶材料项目",在2021年顺利竣工,通过验收并投产。现混合液晶产能达到200吨/年。产能的大幅提升需要进一步完善相关配套设施建设。公司募投项目配套的检测中心已顺利封顶,倒班宿舍和研发试验中心完成桩基施工。此外,募投项目尚需完成倒班宿舍和研发试验中心主体结构工程、整体设备安装调试、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厂区内部道路及管网工程的建设。

(2)提升公司研发平台软硬件水平

为加强液晶材料、OLED材料及其他电子材料的研发,公司研发投入持续加大,研发人员持续增加,对研发场地和设备的需求增加较为迫切。募投项目的建设能够大幅提升公司研发平台软硬件水平,对公司在新项目领域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方向

液晶材料行业是国家实现平板产业结构转型、产业升级和技术进步的重要保障与支撑,更是信息化发展水平的重要衡量标准和实力体现,混合液晶材料生产水平的提高是提升我国显示技术产业的核心和基础。为此,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扶持该行业发展的重大政策,从国家发展战略、产业培育和发展鼓励政策、科技人才培养、创新体系建设等多方面为我国显示技术产业发展提供了政策依据,为信息化产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项目建设有利于公司抓住市场机遇,提升市场影响力

随着全球面板产能向中国大陆转移的趋势,国内多条高世代线迎来投产高峰期,2019-2021及未来几年国内混晶需求量不断增加,公司现有产能规模及研发平台需要不断提升。

(3)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

公司采取技术和市场相结合的研发战略,实施以自主研发为主的研发模式,在不断优化现有高性能混晶产品生产工艺的同时,加大非显示用液晶材料和显示用其他材料,及其他电子材料的研发,为公司持续推出新产品提供强大驱动力。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结论

公司认为上述募投项目符合公司战略规划,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将继续实施上述项目。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环境变化,并对募集资金投资进行适时安排。

六、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和所面临的外部环境作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仅对募投项目"年产100吨显示用液晶材料二期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将加强对募投项目进度的监督,使项目按计划进行建设,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由于在项目后续具体建设过程中,仍可能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影响。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情形;

2、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基于募投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决定,公司已对涉及延期的募投项目继续实施的可行性、必要性进行论证,项目延期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具有合理性;

3、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八亿时空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88181 股票简称:八亿时空 公告编号:2022-013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是充分考虑到公司现阶段经营业绩情况、生产经营需要及未来资金投入的需求等因素。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91,707,491.98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及投资者利益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在研发投入、新项目实施、回购股份等方面均需较大资金投入,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公司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是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及资金需求的综合考虑,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发展情况

公司属于电子专用材料制造行业,处于显示材料产业链上游。液晶显示材料是技术密集型产品,行业不断以低成本化和高性能化为趋势升级换代。公司需要投入大量资金不断开发新技术,将技术标准更新换代,以实现产品性能、性价比不断优化。在国内液晶显示材料企业的共同努力下,液晶显示材料的国产化率也在不断提升,公司需要持续投入包括资金、人力等各项资源不断扩大生产规模及降低生产成本,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因此,总体上来看,行业快速发展,需求不断增长,均需要公司留有足够的资金以应对行业的发展和竞争。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液晶显示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近几年下游需求持续增长,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对产能、资金的需求也在不断增加。

为降低公司单一产品依赖的风险,公司将在半导体材料、医药等领域加大投资布局的力度,这些举措将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拓展业务领域,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86,783,857.63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6,707,598.43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210,961,970.94元。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公司更注重研发创新,同时兼顾生产经营规模及产业链布局,资金需求较大。

2022年公司将持续加大对现有产品的升级换代和新产品的研发投入,通过扩充研发团队等方式,进一步增强研发实力。公司也持续加大在新项目方面的投资建设力度。上海先进材料研发项目、浙江上虞电子材料基地项目以及河北八亿药业高级医药中间体及原料药项目等项目建设均需较大资金投入。同时,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2年3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在此过程中,公司需要更多资金以保障前述目标的实现。

(四)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及目前所处的发展阶段等因素,公司拟在巩固现有显示材料业务的基础上,加大对新项目的建设,投资规模较大,同时在研发投入、股份回购等方面也导致短期资金支出增加,为此,考虑到公司的未来发展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1年度拟不分配利润。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

2021年末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用于研发投入、新项目实施建设、回购股份及日常经营。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情况、现金流等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不分配利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是公司基于公司现阶段经营业绩情况、生产经营需要及未来资金投入的需求及全体股东长远利益的综合考虑。其决策程序合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策程序合法、规范,充分考虑了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88181 证券简称:八亿时空 公告编号:2022-014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于董事辞职情况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姜墨林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姜墨林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其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姜墨林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补选新董事。

姜墨林先生自担任公司董事以来,未持有公司股票。姜墨林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姜墨林先生在其担任董事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董事的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建议并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孟子扬先生(简历后附)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孟子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在孟子扬先生辞任公司监事生效后,选举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审阅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孟子扬先生的个人简历,并对其工作经历情况进行了解,未发现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选举孟子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并同意将《关于补选第四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附件:孟子扬先生简历

孟子扬先生,198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欧洲管理技术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2008年10月至2009年10月就职于德国GSK律师事务所斯图加特分所,任律师助理;2009年12月至2014年12月就职于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任律师;2016年1月至2018年3月,就职于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任高级经理、副总监;2018年4月至今,就职于首程控股有限公司(原首长国际企业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战略投资部总经理;2016年5月至2022年5月,任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证券代码:688181 证券简称:八亿时空 公告编号:2022-016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4月19日14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田会强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了检查,特别是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2022年整体财务状况进行预计。预算编制在公司2021年财务决算的基础上进行,基本符合公司2022年生产经营计划和管理预期。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策程序合法、规范,充分考虑了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认为:

(1)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2)《2021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未发现参与《2021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7)。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审计服务机构,在过去的审计服务过程中,审计人员表现出了较高的职业素养和执业水平,能独立、客观、公允地履行审计义务,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全面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了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八)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1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经审查,公司监事薪酬发放符合规定,确定依据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薪酬具体金额详见《2021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四届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孟子扬先生由于个人原因,向监事会申请辞去监事职务,孟子扬先生的辞职将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补选赵维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第四届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1351吨高级医药中间体及年产30吨原料药项目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1351吨高级医药中间体及年产30吨原料药项目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做出的慎重决策,本次投资使用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产生的影响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1351吨高级医药中间体及年产30吨原料药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特此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88181 证券简称:八亿时空 公告编号:2022-020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上海八亿时空先进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八亿时空")

● 增资来源及增资金额: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6,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上海八亿时空进行增资,主要用于支付"先进材料研发项目"所需进口i线和KrF248nm光刻机及配套设备尾款以及日常经营。

●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为了满足上海八亿时空的资金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上海八亿时空增资6,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八亿时空的注册资本将增至16,0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款拟主要用于支付"先进材料研发项目"所需进口i线和KrF248nm光刻机及配套设备尾款以及日常经营。

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本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1. 标的名称:上海八亿时空先进材料有限公司

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 成立日期:2021年2月1日

4.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5. 法定代表人:赵雷

6. 企业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1387号50幢101(复式)室、50幢102(复式)室

7. 经营范围:从事先进材料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专用材料、合成材料、显示器件的研发、销售,化工产品及原料(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的研发、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股权结构:增资前,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增资完成后,股权结构不变。

9.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海八亿时空经审计资产总额118,986,852.10元,净资产94,548,135.40元;营业收入2,456,619.83元,净利润-5,451,864.60元。以上数据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上海八亿时空于2021年设立,是公司全资设立的高端电子材料研发测试平台,主要研发方向为平板及半导体光刻胶及其关键原材料、聚酰亚胺材料等。上海八亿时空设立后,迅速展开实验室工程建设及上海核心研发团队的组建,目前工程建设已经基本完成并购置了进口i线和KrF248nm光刻机及配套设备,初步构建了具有国内先进水平的半导体级电子材料研发测试平台。未来公司将继续引进高端技术关键人才,持续强化研发能力。

为更好的满足光刻胶、聚酰亚胺等高端电子材料的研发测试需求,推进研发测试任务的顺利进行,经公司管理层讨论分析,认为有必要进一步增加对上海八亿时空的投入,增加的投入主要用于支付进口i线和KrF248nm光刻机及配套设备尾款以及日常经营。

光刻工艺是集成电路制造工艺中的关键,光刻胶的研发需要与对应的光刻机互相配合和验证,购买进口i线和KrF248nm光刻机及配套设备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能力,推进研发速度,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目标和长远战略规划。

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增资后,上海八亿时空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88181 证券简称:八亿时空 公告编号:2022-021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5月3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5月3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房山区燕山东流水路20号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16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5月30日

至2022年5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2021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2022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202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确认2021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确认2021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
10	《关于补选第四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	《关于补选第四届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股东大会将听取《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2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7、8、9、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81	八亿时空	2022/5/2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符合出席会议要求的股东,请持有关证明于2022年5月27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00)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地点

北京市房山区燕山东流水路20号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16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为配合疫情防控工作,公司鼓励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股东或代理人如现场参会,除携带相关证件外,请做好个人防护工作,并请遵从北京市防疫部门、会议地点及公司各项防疫管控规定和要求。参会人员须全程佩戴口罩,并配合登记及体温检测等各项工作。

(四)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北京市房山区燕山东流水路20号院。

电话:010-69762688

传真:010-69760560

联系人:薛秀媛

特此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5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2021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22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续聘202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确认2021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9	《关于确认2021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10	《关于补选第四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关于补选第四届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股东大会将听取《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118 证券简称:普元信息 公告编号:2022-020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7,5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10月28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16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385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9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156.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701.45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455.05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5,026.32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19)第7340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管理,并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云应用平台研发升级项目	14,902.12	14,902.12
2	大数据中台研发升级项目	12,113.26	12,113.26
3	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6,413.36	6,413.36
合计		33,428.74	33,428.74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8)。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7,5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25,026.32万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7,500.00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97%。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相关说明及承诺

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7,5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7,5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能够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系在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充足的前提下进行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认为:"普元信息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已经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法规的要求。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普元信息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88118 证券简称:普元信息 公告编号:2022-015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0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2年4月2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亚东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董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切实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独立董事忠实勤勉、恪尽职守、独立地履行职责,对公司各项事项进行认真研究,发挥个人专业优势,努力提高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科学性、合理性,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特长,为公司科学化决策提供建设性意见。同时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会议议案,与公司管理层积极交流,并谨慎、独立地行使表决权,发表相关独立意见,维护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切实有效地监督公司的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督促公司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并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报告,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公司总经理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忠实履行章程赋予的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董事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动公司规范运行,在职责范围内主持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协调各个部门展开工作,董事会同意通过其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

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状况、成果和财务状况,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的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状况和整体运营情况。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综合考虑2022年宏观经济的波动性,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总结2021年经营情况和分析2022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审慎预测2022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00元(含税)。截至2022年3月2日,公司总股本95,400,000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3,582,38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5,908,806.50元(含税)。2021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17.33%。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阶段经营状况、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8)。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的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7,5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委托理财资金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也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办理后续工商备案登记等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2年4月修订)》、《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2年4月修订)》、《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2年4月修订)》。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并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募集资金使用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中的《募集资金使用制度》的修订与施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制度(2022年4月修订)》。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2年5月11日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2022-022)。

特此公告。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88118 证券简称:普元信息 公告编号:2022-016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0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2年4月2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凌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以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状况、成果和财务状况,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的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状况和整体运营情况。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综合考虑2022年宏观经济的波动性,监事会同意公司在总结2021年经营情况和分析2022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审慎预测2022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00元(含税)。截至2022年3月2日,公司总股本95,400,000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3,582,38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5,908,806.50元(含税)。2021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17.33%。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阶段经营状况、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8)。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的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系在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充足的前提下进行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对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程序合法有效。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特此公告。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1日